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8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仁勇先生主持，与会监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三、审议通过《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中有46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本激励计划等的相关规定，公司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5,199,920份予以注销。同时，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期限已结束，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744,378份，该部分股票期权自动失效，公司对上述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予以注销。由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次）第二个行权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批次）第一个行权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公司集团、数字板块及泵业板块均未达标，该部分已不具备行权条件的30,747,260份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本次合计注销的股票期权数量为36,691,558份。公司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注销相关手续。公司本次关于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员工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9日